

评价项目概况																				
企业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遂昌社后加油站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遂昌社后加油站经营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行业类别	☐ 化工 ☐ 工贸 ☒ 其他																			
项目简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遂昌社后加油站是一家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隶属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丽水石油分公司，是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丽水遂昌石油支公司的分支机构，位于浙江省丽水市遂昌县云峰街道社后村八弯处（道士迁），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的零售业务。该加油站现有从业人员 3 人，现有 2 台加油机，洗车机 1 台、尿素加注机 1 台，30m³ 汽油罐 2 只，30m³柴油罐 1 只，折合成油罐总容积 75m³（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依据 GB50156-2021《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的规定，属于三级加油站。 在评价过程中，评价人员积极与企业进行了沟通，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丽水遂昌石油支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丽水遂昌石油支公司对该站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本项目安全评价提出的整改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详见表 6-1。 表 6-1 本项目存在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一览表 <table><tr><th>序号</th><th>发现的问题</th><th>整改意见</th></tr><tr><td>1</td><td>该站总平面布置图与现状存在几处不一致：1) 洗车机南侧停车位未画出；2) 加油岛与现状不一致；3) 南侧入口处、北侧出口处电线杆位置与现状不一致；4) 西侧架空电力线已埋地与现状不一致；5) 通气管位置与现状不一致。</td><td>委托有资质单位修正图纸，提供与现状一致的总平面布置图。</td></tr><tr><td>2</td><td>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主机)未接入 UPS 不间断电源。</td><td>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主机）接入 UPS 不间断电源。</td></tr><tr><td>3</td><td>加油区未张贴明显的“禁打手机”“熄火加油”“限速 5km/h”等安全警示标志。</td><td>在加油区张贴明显的“禁打手机”“熄火加油”“限速 5km/h”等安全警示标志。</td></tr><tr><td>4</td><td>油罐区张贴的受限空间警示牌上有害物质名称、接触限值等信息与实际不一致。</td><td>重新辨识油罐区潜在的有害物质名称、接触限值等信息，重新张贴受限空间警示牌。</td></tr><tr><td>5</td><td>油罐区通气管上“禁止吸烟”“严禁烟火”安全警示标志褪色不明显。</td><td>油罐区更换新的“禁止吸烟”“严禁烟火”安全警示标志。</td></tr></table> 通过对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遂昌社后加油站的危险、有害因素辨识和分析，该加油站在经营过程中主要危险性在于汽油、柴油的易燃易爆危险性，在日常安全管理中应重点做好安全防范措施。		序号	发现的问题	整改意见	1	该站总平面布置图与现状存在几处不一致：1) 洗车机南侧停车位未画出；2) 加油岛与现状不一致；3) 南侧入口处、北侧出口处电线杆位置与现状不一致；4) 西侧架空电力线已埋地与现状不一致；5) 通气管位置与现状不一致。	委托有资质单位修正图纸，提供与现状一致的总平面布置图。	2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主机)未接入 UPS 不间断电源。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主机）接入 UPS 不间断电源。	3	加油区未张贴明显的“禁打手机”“熄火加油”“限速 5km/h”等安全警示标志。	在加油区张贴明显的“禁打手机”“熄火加油”“限速 5km/h”等安全警示标志。	4	油罐区张贴的受限空间警示牌上有害物质名称、接触限值等信息与实际不一致。	重新辨识油罐区潜在的有害物质名称、接触限值等信息，重新张贴受限空间警示牌。	5	油罐区通气管上“禁止吸烟”“严禁烟火”安全警示标志褪色不明显。	油罐区更换新的“禁止吸烟”“严禁烟火”安全警示标志。
	序号	发现的问题	整改意见																	
	1	该站总平面布置图与现状存在几处不一致：1) 洗车机南侧停车位未画出；2) 加油岛与现状不一致；3) 南侧入口处、北侧出口处电线杆位置与现状不一致；4) 西侧架空电力线已埋地与现状不一致；5) 通气管位置与现状不一致。	委托有资质单位修正图纸，提供与现状一致的总平面布置图。																	
	2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主机)未接入 UPS 不间断电源。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主机）接入 UPS 不间断电源。																	
	3	加油区未张贴明显的“禁打手机”“熄火加油”“限速 5km/h”等安全警示标志。	在加油区张贴明显的“禁打手机”“熄火加油”“限速 5km/h”等安全警示标志。																	
	4	油罐区张贴的受限空间警示牌上有害物质名称、接触限值等信息与实际不一致。	重新辨识油罐区潜在的有害物质名称、接触限值等信息，重新张贴受限空间警示牌。																	
5	油罐区通气管上“禁止吸烟”“严禁烟火”安全警示标志褪色不明显。	油罐区更换新的“禁止吸烟”“严禁烟火”安全警示标志。																		
项目组成人员		姓名	工作任务																	
项目负责人		金礼权	现场勘察																	
项目组成员		王英杰	收集资料																	

报告编制人		江群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金礼权		报告编制	
项目组成员		周佳捷		报告校核	
项目组成员		贾黎婷		收集资料	
技术负责人		杨文良			
报告审核人		胡洁萍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国华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金礼权 胡洁萍 陈国华 杨文良			
	注册安全工程师	金礼权 胡洁萍 陈国华 杨文良 王英杰 江群 周佳捷 贾黎婷			
	技术专家				
现场勘察时间		2025. 6. 12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8
现场图片：					
					

